

代號：31450
31550
頁次：2-1

107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類 科：法制、經建行政
科 目：商事法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A 股份有限公司(下稱 A 公司)，創立於民國 99 年，為非公開發行公司，有股東甲乙丙丁戊五人，甲持有 A 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(下同)百分之五十一，乙持有百分之二十，丙持有百分之十，丁持有百分之十，戊持有百分之九，五名股東皆從公司創立以來即持有上述股份。A 公司章程規定，公司應設董事三席，現任之董事為甲乙丙三人，董事長為丙，試問：A 公司股東甲丁戊三人，可否約定在下次股東會改選董事時，共同選任甲丁戊為公司董事，其法律依據與理由為何？A 公司董事任期為三年，本屆董事應於明年股東常會中改選，惟董事長丙因知悉甲丁戊之上開約定，故遲遲不召集董事會討論決定 A 公司股東常會之時間與議案。A 公司其他董事在董事長不作為之情形下，應如何召集董事會？承上，若乙亦因知悉甲丁戊之上開約定，不願配合甲召集董事會，且甲近來發現，丙因得知其董事席次即將不保，便利用其董事長之職務之便，挪用公款掏空公司，甲認為目前董事會之運作已出現重大弊病，應立即依照公司法第 199 條之 1 改選全體董事，而甲身為公司股東，依照現行法規定，甲得如何召集股東臨時會改選董事？(25 分)
- 二、A 砂石公司與 B 航運公司簽定運送契約，約定由 B 公司以其所有之拖船，拖帶 B 公司所有裝載系爭砂石之無動力駁船，從高雄港運送 A 公司之砂石至臺北港。運送作業在民國 106 年 8 月 15 日進行，當日適逢中度颱風籠罩臺灣，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於 106 年 8 月 14 至 17 日均曾發布海上強風特報與海上颱風警報，預測臺灣海峽北部與南部最大陣風可達十級，浪高可達三到十米，亦曾宣布海面作業船隻應禁止航行。惟駁船仍自高雄港出發航向臺北港，於途中拖纜斷裂，致駁船漂失，因而造成系爭砂石大部分滅失。試問：B 公司可否主張因天災所致之毀損或滅失，運送人或船舶所有人不負賠償責任？(25 分)

- 三、甲因於民國 106 年 1 月間前往歐洲旅遊，前後分別向 A、B、C 三家保險公司投保旅遊平安險，保險期間為同月 5 日起至 20 日止，保險金額皆為新臺幣（下同）一千萬元。同月 10 日甲在歐洲旅遊途中，因車禍導致右眼失明，屬甲與 A、B、C 公司所簽定之三份保險契約之第七級殘廢，依保險契約規定，甲應得向 A、B、C 公司各主張保險金額百分之四十之保險金。甲向 A 保險公司請求四百萬元保險金獲得給付後，遂向 B、C 兩家保險公司各主張四百萬元之保險金給付，B、C 公司則主張甲與 B、C 兩家公司間之旅遊平安險因違反複保險之告知義務而無效。甲則主張人身保險並無複保險之適用。試問：甲與 B、C 保險公司之主張是否有理由？（25 分）
- 四、甲向乙購買汽車一輛，簽發新臺幣（下同）五十萬元之本票一張，未記載受款人，直接交付給乙，乙背書後交付給丙，丙塗銷乙之背書後背書轉讓本票並交付丁，丁背書後交付戊，戊經丁之同意將本票變造為八十萬元並將本票背書交付己，己於到期日屆至向發票人甲提示請求付款被拒，於作成拒絕證書後向乙、丙、丁、戊追索。試問：乙、丙、丁、戊之票據上責任各為何？（25 分）